

# 拔根儿

50后的童年记忆

李曼〇著

WAI  
世界文库



# 拔 根 儿

——50后的童年记忆

李 曼 ◎著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拔根儿：50后的童年记忆 / 李曼著. —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14. 12

ISBN 978-7-5012-4782-0

I . ①拔… II . ①李… III .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①I267. 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273753号

**书 名** 拔根儿——50后的童年记忆

Bagener — 50hou de Tongnian Jiyi

**作 者** 李 曼

**责任编辑** 贾如梅

**责任校对** 马莉娜

**责任出版** 赵 玥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51号 (100010)

**网 址** www.wap1934.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排 版** 科鑫苑图文设计制作中心

**印 刷** 北京京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印张** 880×1230毫米 1/32 7 1/4印张

**字 数** 154千字

**版次印次** 2014年12月第一版 2014年12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12-4782-0

**定 价** 26.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前　　言

“拔根儿”是笔者儿时喜欢的一种游戏。已经走进夕晖的“50后”们，他们的童年镌刻在上世纪60年代，那是一段纯真宁和与动乱噩梦交织的岁月。

如今，在北京这个富丽炫彩的大都市里，工作节奏和生活压力让50后们更加珍视儿时友谊，聚会成为一大乐事。笔者和几个发小在同一个机关大院里长大，当两鬓飞霜再相聚时，童年生活的点点滴滴便成为最惬意的话题。这让笔者有了一种将这些记忆写作下来的冲动。

此外，本书的写作也为钩沉起消逝的“大院文化”。解放初期，由于政府工作人员陡增，京城郊外建起了多个宿舍大院，它们有别于胡同四合院，有着特殊的文化氛围。上世纪80年代末住房政策改革，人们不再靠单位分房，而是购买商品房和租房住，机关家属大院连同其邻里文化也随之淡出，沉淀为一段历史。

本书通过孩子的眼记叙了那个时代人们的友情、爱情和师生之情：《小黑叔叔》中被压抑而优美的爱情；《美丽的“无缝

钢管”》中大院小霸王对女友的一往情深；《独身班主任》中境遇不佳、却一直默默照顾班主任的男同学……一个个小故事直陈那个时代的是非善恶，显示出50后们的人生观和价值观。

无论岁月更迭风云变幻，每个时代的人们都有自己独特的童年生活，每个人都有难以磨灭的童年记忆。当我们把它小心地挖出来，拂去历史尘埃，就成了珍贵的收藏品——无法用金钱衡量，却温暖和快乐着我们的心。

李 曼

2014年11月于北京

# 目 录

小黑叔叔 .....	1
“粮票好像对我笑” .....	23
拔根儿 .....	43
美丽的“无缝钢管” .....	64
玻璃坑的秘密 .....	77
好友青青 .....	94
邻家女孩儿 .....	110
刁蛮公主 .....	125
红颜烈女 .....	139
糖葫芦的故事 .....	158
拍花子 .....	170
独身班主任 .....	184
抓特务 .....	198
嫌疑犯 .....	212
大堂姐 .....	223

## 小黑叔叔

我8岁那年，同单元房的芳邻终于搬走了。最该松口气的是我老爸，因为老妈是火爆脾气，经常因为鸡毛蒜皮和邻居发生龃龉；大家都在同一单位上班，微妙的关系实在难以拿捏。

上世纪60年代中期，北京的城市住房异常紧张，在我们机关家属大院，楼房里的一套单元房要住上两家甚至三家人。我家住在三室加一条狭窄过道的单元房里，占了南北通透的两间套房，另一间朝北的房子是别人家，一般都是结婚不久的年轻夫妇，等有了小孩儿他们就搬出去改善住大房。那时候分房政策很特别，如果你家有一儿一女就可以分到三室，如果是“同一品种”——都是女儿或者儿子，就只能分到两室。像我两姐妹这样的家庭只能和别人合住。老妈偶尔也抱怨几句，说如果



妹妹是男孩子，我家就可以独占一个单元了。

搬走的邻居男的姓洪，和我家关系素来不睦。两口子都是那种眼睛朝天走路的高傲人，一般人不入法眼。他俩是学外语的，学的是一种叫什么柏柏语很生僻的语种，非洲人使用的，如果只呆在中国一辈子也用不上几次。学小语种其实也有风险，国家之间如果不和，你就要在冷宫里无休止地翘首等待，像王昭君一样，非要等到匈奴的呼韩邪单于来娶才有出头之日。

忽一日，匈奴人真的来娶了——据说某个国家领导人要去阿尔及利亚访问，急需柏柏语翻译，拐弯抹角地找到了洪姓邻居。单位领导当宝贝似地捧着，尽可能满足他们的要求，改善住房就成了头等大事。可单位有言在先，新婚夫妇要等到有了小孩才能调换房子，他俩尽管十二分的努力，却始终没见动静。

于是，两口子找了许多必须换房的理由，其一是我外婆总把泡菜坛子放在走道上，怪味熏天让他们无法看书学习。外婆是四川人，喜欢用圆白菜、胡萝卜、莴笋等蔬菜做泡菜吃。过道里放着一个古铜色大肚子小口儿的土陶坛子，里面放些凉透了的白开水，倒进白酒和盐、糖、花椒之类，再将蔬菜放进去，用一个碗倒扣在坛口，沿口还放些水用于密封。一两天后拿出来吃，酸酸的，爽爽的，很有味道，但那味道充溢着过道，让芳邻很不爽。

此外，外婆做饭时喜欢用花椒和辣椒炝锅，“刺拉”一声，

锅里冒出白烟和一阵浓烈的椒香，我从小就喜欢这味道，却让来自江浙的邻居不堪忍受。他们向领导倒苦水，领导便找我父亲谈话。父亲回来传达给老妈，老妈立刻跳起脚大声发泄不满，吓得老爸连忙关上房门，生怕给邻居火上浇油。在老爸的一再规劝下，我家的泡菜坛子被搬进屋里，炒菜不再用花椒和辣椒炝锅。可洪姓邻居还是不满，又抱怨我两岁的妹妹爱哭闹，搞得他们晚上难以入眠。我母亲当过兵，泼辣而且厉害，性起时有点儿梁山泊好汉不怕天王老子的劲头，于是，邻里爆发了战争。吵架声几乎把全楼的人都惊动了。之后，洪姓邻居便顺理成章地搬家了。

邻居搬走后，我们全家都感觉很爽。两家人共用一个厨房一个厕所，免不了磕磕碰碰的。早上起来上厕所总有争夺无名高地的感觉，似乎谁抢到了谁就占领了制高点。那时因为周围多数人都是这样合住的，因此我从来不妄想自家人能独住在一套单元房里。

可是好景不长，听说很快又要新邻居来了。为了避免战争，老爸提前打听到新邻居是个从印尼回来的归国华侨，四十多岁，脾气秉性都有良好口碑。

一天，我正独自在家享受着一人占有三间屋子的快乐，忽然听见敲门声。开门时，外面光线强烈，只在朦胧中看出是一男一女，看上去，女的年龄更大些。

“小朋友，我们是来看房的，要和你家做邻居了。”那个阿姨笑着对我说，很亲切的样子。



等我将他们让进来，走过光线很暗的过道进入那间已经被腾空的北房时，才看清他们的模样。说真的，我还从没见过如此漂亮的一对人儿。那阿姨看上去25岁左右，皮肤白皙，眉目清秀，洁白如玉的额头上覆盖着卷曲的刘海。她眼里含笑，是那种孩童般毫无城府纯真的笑。最吸引我的是她的装束，时尚而不张扬：臂肘上挂着紫色外套，上身穿着一件玫瑰灰的细绒线毛衣，是用那种叫开司米的毛线织成的；下身是灰色长裤，黑色高跟皮鞋，穿戴合体而且恰到好处地勾勒出她的曲线美。那年月生活还算富足，“文革”还未爆发，女人们可以穿着高跟鞋、梳着烫发在街上大大方方地走路，不过像这样精致的打扮很少见。

“我姓江，你就叫我江阿姨吧，他呢，就叫他小黑叔叔吧。”

小黑叔叔看上去更年轻，中等个，皮肤略黑，生得英武俊朗，眼神宁静却沉淀着温情，让人赏心悦目。他穿着深蓝色的外套，领口敞开，可以看见里面洁白挺括的衬衫。走过过道时他友好地冲我点点头，轻轻笑了一下，露出洁白的牙齿，在昏暗中闪着珍珠一样的莹光。他走过时，我闻到隐隐的香皂味，风一样飘过去，那种洁净宁和的气质真讨人喜欢。难道他就是传说中的印尼华侨？老爸说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看来情报有误。

他们走进那间只有12平米的北房，看看四面的墙壁，又走到窗口向下望望。

“这里可以放床。”小黑叔叔用手丈量着墙角和门之间的距离。

江阿姨点点头，指着另一个角落：“五屉柜放在这里好啦。”

大门开了，老妈抱着妹妹和外婆一起进来了，外婆手里还提着一网兜蔬菜。妈妈放下孩子走进北房：“是新来的邻居吧？”

江阿姨赶紧和老妈打招呼，小黑叔叔看见妹妹，眼睛一亮，走过来弯下腰温和地问：“你叫什么名字？”

“京京。”

“几岁了？”

妹妹伸出三个手指头：“两岁半了。”

趁江阿姨和妈妈寒暄的时候，小黑叔叔抱起妹妹逗她玩，看样子他很喜欢孩子。

最后，江阿姨转身说：“黑子，咱们走了。回去还有好多事情做呢。”

小黑叔叔轻轻地亲了亲妹妹的小红脸蛋儿，不舍地把她放下。

经过过道时，江阿姨脚下绊了一下，小黑叔叔赶紧伸手扶住她。原来，洪姓邻居搬走后，外婆便肆无忌惮地在楼道里摆起坛子大阵：一坛泡菜，一坛江米酒，还有一坛是辣白菜豆腐。如此这般，过道里的味道可想而知。

妈妈在新邻居面前居然有些歉疚地说：“是我家的泡菜坛子，等你们搬进来，我们马上放进屋里去。”



“没关系，没关系。”江阿姨说：“佳佳妈，过道这么黑，怎么不开灯呢？”

“嗨，前一家邻居不愿意掏电费，说他们从来不在过道上放东西，不用电。我们也不愿意自己一家买灯泡掏电费，就这样一直黑着。”

“灯泡我们来买，”江阿姨赶紧说：“电费你们说怎么算就怎么算。”

老妈脸上绽开笑容：“看你们也是爽快人，这些咱们都好说。”

等他们走后，妈妈对我说：“这两口子人不错，咱们总算遇到好人了。”

掌灯时分，全家人坐在一张小圆木头桌子旁吃晚饭。爸爸问妈妈新邻居是机关里哪个部门的，做什么工作？问得妈妈一时语塞。老妈有时候脑子不够用，遇到陌生人先东拉西扯说一大堆没用的，譬如你这件毛衣在哪里买的，鞋子是不是牛皮之类，人家姓甚名谁在哪里工作等关键问题一概不知。她只好说那个江阿姨看上去像演员，因为只有演员才把刘海浅浅地卷起来。我听了立刻加快吃饭速度，为了早一点儿去告诉青青、毛毛等一干朋友，我家来了个当演员的新邻居。更重要的是，来了一个英俊而和气的小黑叔叔，还是归国华侨。毛毛她们知道了，一定会羡慕的。

一碗炸酱面还没吃完，大门外传来了敲门声，应声从厨房里跑出来的老妈立即过去打开门。

一个中年男子站在门外昏暗的光影里，用略带沙哑的声音说：“你好啊！我是你家新来的邻居。”

妈妈一愣，说：“上午有人来看过。”来人说：“我知道。我白天太忙，只好这时候过来看看。打扰了。”

爸爸赶紧把来人让到家里。他看上去有40岁了，个不高，皮肤黝黑，一双眼睛布满鱼尾纹，很友善也很有沧桑感。眼下老爸老妈肯定都和我一个想法，认为是机关行政处的人搞错了，一间房子分给了两户人家。他看出我们的疑惑，赶紧说自己姓文，白天来的江阿姨就是自己的妻子，我们全家都大为错愕，他们的年龄很悬殊啊。

爸爸和文叔叔没说上几句，忽然说：“我想起来了，我说以前在机关里怎么没见过你，你是刚从印度尼西亚回来的吧。”

“是的。我原来是那边的华侨，一直在咱们机关的分支部门工作，前一段那边搞反华、排华，分支机构也遭到冲击，总部就把我们这些人调回了。”

原来他就是那个印尼华侨，我们的崇敬之情油然而生，那年月人们对归国华侨都怀有几分敬意，毕竟他们是心向祖国啊。

不过看他的岁数不应该是新结婚的，难道他在印尼时一直都是单身？难道他非要等到回国才娶妻生子？

那么，小黑叔叔是谁呢？也许是他们的亲戚，或者是同事。也许就是普通朋友，因为文叔叔工作忙，就暂时陪着江阿



姨来看房子，以后就和这套房子再也没关系了。我觉得有些失落，顿时没了向朋友们显摆的兴致。

没想到在后来的日子里，小黑叔叔和我们，和我们这套房子纠缠在一起，演绎了让我难忘的故事。

没几天新邻居就搬完家，他们的家具很简单，一张双人床，一个木色五屉柜，最独特的是还有一个浅色欧式梳妆台，那是我第一次见到。此外，12平米的房间再也放不下什么了。收拾停当后文叔叔一定要请我们全家大小吃晚饭。小黑叔叔也来了，一声不吭地帮他家擦窗户玻璃。文叔叔和江阿姨在厨房里忙活。他们把一勺搅拌好的生鸡蛋摊一些在平锅里，放上调好味道的肉馅，像包饺子一样封上口，做成了一个个金黄色的蛋饺，再撒上粗颗粒的黑胡椒粉。那时候猪肉9毛钱一斤，我家一星期才吃两毛钱的肉，这样的菜肴真够奢侈的。

晚宴在我家举办——这是必须的，文叔叔那间12平米的房子连桌子都放不下。妈妈拉开折叠桌，放在我和外婆睡觉的两张单人床中间，又摆好几张凳子。一大盘蛋饺端上桌，还有一大盆红色的罗宋汤，里面除了西红柿和洋葱，还放了些细碎的牛肉丁，香气扑鼻；记得还有蔬菜沙拉之类的菜肴，都是我从来没有见过的洋玩艺儿，也算是开了洋荤吧。

吃完饭，大家围在一起说笑。言谈中我才知道江阿姨和小黑叔叔同在河北一个文工团工作，阿姨是舞蹈演员，小黑叔叔是吹笛手。文叔叔骄傲地说：“他们都是团里的骨干，我家小江是跳领舞的，黑子是团里的独奏演员，吹得可好了。”

我抬头看着小黑叔叔，见他腼腆地一笑，露出洁白的牙齿。

妈妈说：“那就给我们表演一个吧。”

我赶紧跟着起哄，外婆也抱着妹妹坐到一边。爸爸把活动桌子收起来，腾出一小块地方。江阿姨大大方方地走到屋子的另一边，拽了拽衣角，低声和小黑叔叔商量了几句。小黑叔叔点点头，起身从草绿色书包里拿出一支黑亮的系着红色流苏的笛子，用修长的手指捏着笛子凑在唇边吹起来。

清脆柔美的笛声振翅飞起，如银铃过耳，似乳燕和鸣。忘记吹的是什么曲子了，笛声在耳，我只觉得恍如在春天的清晨走进一片青翠竹林，摇曳的竹枝在阳光里微微颤抖；叶露在晨光中如珍珠般轻轻滚动；山石上清凉甘美的泉水奔涌跳荡，一直流进人们干涸的心田。后来每当我听到《翠笛春晓》旋律时，总疑心就是当时他吹的那支曲子。

江阿姨随着笛声翩翩起舞，像月里的嫦娥，舞蹈是自选动作、临时编排的，却如行云流水般挥洒自如。我看文叔叔坐在旧凳子上，含情脉脉地注视着妻子，眼里充满着难以名状的深情。

在大家鼓掌赞扬的当间，我拽拽小黑叔叔的衣角：“小黑叔叔，教我吹笛子吧。”

他眼里充满着笑的光辉：“真的，你想学？”

“当然。”

“好哇，我就收你做徒弟。”



老妈插嘴说：“小黑，别听佳佳的，她想起一出是一出，干什么都是三分钟热气。”

小黑笑笑：“没关系，学就比不学强。”

那一晚我们都很快乐，而且这快乐一直延续下去，让我家和新邻居亲密得像一家人。冬天的傍晚，大家经常围在桌旁一起吃饭，谈论着各种新鲜事，在没有电视缺少书籍的年代，一个好邻居可以给生活增加无限乐趣。

“文革”开始后，老爸老妈每天忙着开会搞运动，回来很晚。感谢上帝，他们和文叔叔参加了同一个革命组织——革命联合会，让两家的友好关系延续下来。文叔叔夫妇俩很好客，一俟家里有客人来都要请我们家一起吃饭，也由于他那12平米的小房子实在转不开身。他家来得最勤的客人就是小黑叔叔，有时候我几乎把他看成是这个家庭的一员了。

老妈有个好友，是楼上娜娜的胖妈，每天吃完晚饭刷锅洗碗完毕，两个中年妇女就开始楼上楼下地相互“流窜”。她们通常带着正在编织的毛活儿，坐在里屋的床上，用手勾着毛线一边快速地穿插着毛衣针一边享受着聊大天的乐趣。有时候发生了新鲜事，老妈连碗都不刷就飞快地跑到楼上去“新闻速递”。在没有电视、电脑的年月，许多女人们就是这样打发时光。她俩在里屋聊天时总爱把门关上，好像说的是天大的军事秘密。越是这样，我越喜欢在门边溜达，有时候故意把门碰开一条缝，偷听她们的谈话。

有一次，听见他们在谈论我家新邻居。娜娜妈说：“佳佳

妈，你说难道老文以前没结过婚？”

“结过婚，听说是印尼当地的一个千金小姐，他要回国，那小姐不愿意跟着回来，就只好离婚了。”老妈说。

“是这样啊，难怪，看着他和小江岁数差那么多。他俩怎么认识的？又不在一个单位？”

“不清楚，对了，好像老文跟小江的大哥是老朋友。”

“哦。那个黑子呢？我总看见他来，人长得真不错，不知道和他们是什么关系？”

“他是小江的同事，我估计……”老妈神神秘秘地把嗓子压低，后面的话实在听不清。

这些情报转眼就成了我和伙伴们聊天的谈资，因为像毛毛之类的对八卦新闻特感兴趣。大家使劲儿猜测我老妈压低嗓子说的那些话，最终也没猜出个所以然。后来她们听说我想学吹笛子，都跟着起哄。

“我也要学。”

“跟小黑叔叔说说，让他来教我们吧。”

我傲慢地说：“那要看人家有没有时间了。”

我那学笛子的热情不幸被老妈言中，果然只持续了一半天——当然比三分钟长些，就再没对小黑叔叔提起过。

一个星期天，江阿姨文工团里的领导来做客，小黑叔叔也来了。照例是两家人合在一起吃午饭。江阿姨和我老妈、外婆在楼上忙着做饭，我在楼下忙着和青青、毛毛们玩丢沙包跳房子。不一会儿，小黑叔叔抱着我妹妹下楼来了，站在一边